

石家庄鹿泉区电子公文交换笺

文种		文号	
发文日期	2026年02月24日		
标题	关于批复2026年区直部门预算的通知		
发文单位	石家庄市鹿泉区财政局		
联系方式	82012458		
备注			

石家庄市鹿泉区财政局文件

鹿财字〔2026〕1号

石家庄市鹿泉区财政局 关于批复 2026 年区直部门预算的通知

区直各部门：

2026 年区级预算已于 2026 年 2 月 11 日经区第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八次会议审查批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现将你部门 2026 年预算予以批复，你部门要在区财政局批复本部门预算之日起 15 日内，批复所属各单位预算。现就有关问题通知如下，请认真组织实施。

一、强化预算执行管理

各部门、各单位是本部门、本单位的预算执行主体，负责本部门、本单位的预算执行，并对执行结果负责。各部门（单位）要严格按照批复的预算科目、项目、数额执行预算，不得截留、挪用、随意改变项目或资金用途，确需调剂使用的资金，应按程

序报批。预算执行中不得自行出台新的增支政策，没有列入预算的，一律不得开支。要严格执行政府采购和政府集中支付制度，新增国有资产项目按规定组织实施。坚决落实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要求，从严从紧压减“三公”两费、委托事项、信息化运维、其他一般性支出。

二、加强项目绩效日常管理

各部门（单位）要切实树立和强化预算绩效理念，按照年初预算确定的绩效目标、指标，加强项目的事前、事中、事后绩效管理，将绩效目标管理与预算执行有机结合，严格落实工作措施，强化绩效自评价，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对偏离绩效目标或绩效目标完成较差的项目，要认真分析原因，及时进行调整。

三、积极争取上级资金支持

继续深入开展“问计省市、争取支持”活动，结合我区特色，精心谋划项目，全方位争取上级各类转移支付资金和政策，增加地方可用财力。有非税收入征缴职能的单位，应当依据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及时、足额征收，不得违反规定擅自多征、免征或者缓征，也不得擅自扩大征收范围，提高征收标准，杜绝乱收费，对各项非税收入要按照要求及时通过非税收入系统缴入国库和财政专户。

四、切实做好预算公开工作

预算公开是政府信息公开的重要内容，是提升预算管理水平的的重要举措，各部门（单位）要认真落实公开主体责任，主动做

好预算公开工作。各部门务必要严格遵守预算公开时限，在接到财政预算批复后 20 日内按规定公开本部门（含所属单位）预算，要严格按照规定的范围、内容、渠道等，完整、规范地公开预算信息，持续提高公开质量，方便社会公众及时便捷查阅预算公开信息。

五、严肃财经纪律

严肃财经纪律，强化预算刚性约束，确保财政资金安全规范高效运行。各部门（单位）要牢固树立预算法治意识，管好用好各项财政资金，按照“谁主管、谁分配、谁使用、谁负责”的原则，落实部门和单位预算管理主体责任。各部门（单位）要严格执行专项资金管理制度，按照规定用途使用专项资金，确保专项资金专款专用。对应由本单位履行职责的工作事项不得通过政府购买服务方式变相增加编外人员预算。各部门（单位）要主动接受人大、审计、财政部门的监督检查，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守住财经纪律“高压线”，确保财政资金安全、高效使用。

附：2026 年部门预算

石家庄市鹿泉区财政局

2026 年 2 月 24 日

